

##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 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为维护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及董监高人员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主要措施如下：

###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战略

面对当前国内有效需求不足，市场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公司保持战略定力，紧密围绕“一体两翼、四轮驱动”的战略部署，始终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价值创造为导向，以提高效益效率为目标，以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为主线，全面深化改革创新，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坚持做强做优做大涂布新材料及相关产业。一方面通过持续快速推动浆纸板块强链补链，争当现代化产业链“链长”；另一方面坚定以科技创新驱动特种新材料产业发展，打造新材料原创技术策源地，加快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新材料企业。

### 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努力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人才及平台优势，进一步提升主营产品的竞争力，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24年2月5-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以自有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308,6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持股数（股）	本次增持数量（股）	本次买入价格（元/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谢先龙	董事长	900,000	100,000	2.53-2.59	1,000,000	0.0542
李飞	董事、总经理	900,000	100,000	2.50	1,000,000	0.0542
冯明东	副总经理	500,000	58,600	2.47	558,600	0.0303
梁珉	财务负责人	550,000	50,000	2.31-2.37	600,000	0.0325
合计	-	2,850,000	308,600	-	3,158,600	0.171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在本次增持股份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四、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结合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公司以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一）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

（二）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股（含）；

（三）回购股份期限：2023年8月15-2024年8月14日；

（四）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五）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六）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56,252,502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5%,回购最高成交价为3.6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7,572,206.74元(不含交易费用)。

##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投资者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上证e互动、电话、邮件以及反路演等诸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交流与沟通,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

## 六、持续评估改进行动方案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